**下脚料回收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下脚料回收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半道路68号麓岭花园S1幢301商业福建君信招标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12月19日9: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招标编号：FJJXZBGK2022091

项目名称：下脚料回收项目

预算金额：616.014294万元

最高限价（如有）：616.014294万元

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品目名称 | 服务期限(年) | 预估数量 | 最低限价单价 | 预算总暂估价(元) | 合同签订时间 |
| 1 | (二白)白混合 | 1 | 1753271kg | 2.109元/kg | 3697648.54  | 中标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必须在30日内与招标人签订《承包合同》 |
| 2 | 八色黑报彩色黑报 | 1 | 425817kg | 1.801元/kg | 1966174.40 |
| 白破废白纸 | 54520kg | 2.318元/kg |
|  白纸边 | 106116kg | 2.012元/kg |
| (杂纸)毛报 | 167762kg | 1.487元/kg |
| 塑杂 | 54986kg | 0.565元/kg |
| 废书 | 91714kg | 1.687元/kg |
| 牛皮纸 | 56753kg | 1.579元/kg |
| 纸粉 | 21891kg | 0.77元/kg |
| 卷筒芯(带纸) | 21891条 | 5.693元/条 |
| 废报纸 | 90000kg | 2.145元/kg |
| 3 | PS版 | 1 | 31020kg | 16元/kg | 496320.00 |

合同履行期限：1年，自2023年1月8日起至2024年1月7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凡有能力提供本招标文件所述货物及服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境内供货商或制造商均可能成为合格的投标人(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社会团体的，提供有效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人为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其他投标人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提供有效的相应具体证照复印件。)。

(2)投标人须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相关材料，1、投标人提供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年限按照投标截止时间推算)应符合下列规定:1.1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提供经审计的上一年度的年度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1.2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提供该半年度中任一季度的季度财务报告或该半年度的半年度财务报告。※无法按照第1.1、1.2条规定提供财务报告复印件的投标人(包括但不限于:成立年限满1年及以上的投标人、成立年限满半年但不足1年的投标人、成立年限不足半年的投标人),应选择提供资信证明复印件或投标担保函复印件。2、“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应符合《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方案》(财库[2012]124号)的规定。

(3)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1、投标人提供的税收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1.1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税收凭据复印件。1.2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且已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当月的税收凭据复印件。1.3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税收的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税收凭据。2、“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有欠缴记录的,视为未依法缴纳税收。

(4)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1、投标人提供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应符合下列规定:1.1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中任一月份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1.2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且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当月的社会保险凭据复印件。1.3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凭据。2、“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有欠缴记录的,视为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1、“重大违法记录”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是指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声明函。

(7)投标人提供参加本次政府招标活动前三年内无行贿犯罪的书面声明。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人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均应符合：内容完整、清晰、整洁，并由投标人加盖其单位公章，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复印件应注明复印件与原件一致。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11月26日至2022年12月2日，每天上午8:3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 (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未在规定时间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将失去投标资格。

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半道路68号麓岭花园S1幢301商业福建君信招标有限公司

方式：现场购买或通过电子邮件购买电子文档招标文件者须按公告提供的开户名、开户行、账号及本公告第4条的要求，电汇或转账相应的金额到供应商账户，同时将电汇或转账底单复印件及贵公司所要购买招标文件的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编号、公司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手机、传真和公司地址填写清楚并加盖公章送至供应商电子信箱：116216948@qq.com。招标文件纸质文本售价300元人民币，如需邮寄请另加邮寄费50元，售后不退。

售价：￥30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年12月19日9:00（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半道路68号麓岭花园S1幢301商业-开标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邮件购买电子文档招标文件、保证金缴交银行帐号

开户名：福建君信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金山大道支行

帐 号：35050187530000000661

1. 注：（1）本项目非使用财政性资金，故本项目非政府采购项目。（2）本次投标涉及两个及以上合同包的，潜在投标人须按每个合同包进行缴交报名费及填写购买登记表信息，未按其规定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将失去投标资格。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福建新华联合印务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后屿路

联系方式：周主任/0591-8362 023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福建君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半道路68号麓岭花园S1幢301商业

联系方式：蔡闽珠/0591-838966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蔡闽珠

电　话：0591-83896688

福建君信招标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6日